

已上指标
2018.7.26.

河源市财政局文件

河财农[2018]161号

关于下达 2018 年新时期精准扶贫 精准脱贫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有关县（区）财政局：

根据省财政厅粤财农[2018]108号文精神，现将2018年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省级补助资金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收文后尽快将资金转下达给有关项目承担单位。

此项资金作为新时期扶贫开发投入的资金来源，纳入新时期精准扶贫资金的统计范围。具体实施按照《广东省精准扶贫开发资金筹集和使用监管办法》（粤财农[2016]166号）执行。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保证资金及时到位和专款专用。

二、此项资金请列入2018年度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农林水支出——扶贫——其他扶贫支出（2130599）”，年终编报

支出决算。

附件：2018年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省级补助资金安排表



抄送：市扶贫领导开发小组办公室，国库科，预算科

河源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8年7月9日印发

附表：

2018年省级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安排表

单位：万元

县区	项目名称	可开发贫困人口	金额	备注
江东新区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1048	201	
源城区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1701	355	
东源县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23115	5189	
和平县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9868	2148	
合计		35732	7893	
紫金县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15942	4557	省直管县资金 由省厅直拨
龙川县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23168	6553	省直管县资金 由省厅直拨
连平县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14224	3610	省直管县资金 由省厅直拨
累计		89066	22613	

